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受理的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裕东科技支行与许银会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将于2022年6月29日上午10时至2022年6月30日上午10时止,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被执行人许银会名下位于辛集市北区市府大街南侧鑫苑北区8-02-403不动产。详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发布的拍卖公告。如有对上述拍卖房产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有关权益。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祁彦斌、石家庄市四维电子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石家庄汇融农村合作银行与祁彦斌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作出的(2020)冀0108民初1370号民事判决书已生效。申请执行人石家庄汇融农村合作银行已向本院申请执行。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冀0108执恢377号之一、之二、之三执行裁定书,限制高消费令、执行决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法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周志红、马勇: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建设北大街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孙媛媛、吴昊:

本院受理原告王霄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二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孙伟:

本院受理原告高恒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1045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王洪亮:

本院受理原告罗淑平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788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荣世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王志辉、石家庄市荣信种植专业合作社、河北荣世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柴静亮、李凯旋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102民初141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王春生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86566,特此声明。

张华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61493,特此声明。

程岐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62403,特此声明。

王明伟,系四川大学2020届生命科学院生物科学本科毕业生,不慎遗失就业部门于2020年6月发放的第202010610213781号就业报到证,特此声明此证作废。